

内蒙古交通集团蒙通养护有限责任公司巴彦淖尔分公司采购榆吴分公司工程专业分包项目劳务、材料询比采购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BYF-2026-0001 (CJZX-2026005))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内蒙古交通集团蒙通养护有限责任公司巴彦淖尔分公司采购榆吴分公司工程专业分包项目劳务、材料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293万元，招标人为内蒙古交通集团蒙通养护有限责任公司巴彦淖尔分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内蒙古交通集团蒙通养护有限责任公司巴彦淖尔分公司采购榆吴分公司工程专业分包项目劳务、材料；

2.2计划工期/交货期：

计划工期:开工日期以采购人通知为准，具体阶段工期要求按采购人的规定执行。

交货期：合同签订之日起30天。

2.3质量标准及安全目标/交货地点：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以及业主、设计、监理、项目部的验收管理制度及要求；

安全目标：遏制发生生产安全责任事故，确保不发生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责任事故，目标零伤亡。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4标段划分及主要工作内容

本项目划分两个标段：

标段编号	标段号	标段名称	采购范围	采购预算 (含税 (元))
BYF-2026-0001/1 (CJZX-2026 005/1)	第一标段	采购榆吴分公司工程专业分包项目劳务	详见工程量清单	2190000
BYF-2026-0001/2 (CJZX-2026005 /2)	第二标段	采购榆吴分公司工程专业分包项目材料	详见供货要求	470000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采购榆吴分公司工程专业分包项目劳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供应商必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或非法人，且满足以下要求： 3.1.1通用要求： (1) 资质要求 a、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有效的执业许可证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证明文件； b、具有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2) 信誉要求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a、被依法暂停或者

取消响应资格； b、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c、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d、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e、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f、投标人违反《商务部环境保护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企业绿色采购指南(试行)》的通知》的相关要求。 g、投标人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产品质量问题的承诺书(如有，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3.1.2采购榆吴分公司工程专业分包项目劳务专项要求 a、具有施工劳务企业资质及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或具有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及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2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 3.3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投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2】采购榆吴分公司工程专业分包项目材料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供应商必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或非法人，且满足以下要求： 3.1.1通用要求： (1) 资质要求 a、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有效的执业许可证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证明文件； b、具有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2) 信誉要求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a、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响应资格； b、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c、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d、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e、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f、投标人违反《商务部环境保护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企业绿色采购指南(试行)》的通知》的相关要求。 g、投标人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产品质量问题的承诺书(如有，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3.1.2采购榆吴分公司工程专业分包项目劳务专项要求 a、具有施工劳务企业资质及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或具有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及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2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 3.3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投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6-01-10 09:00:00到2026-01-12 17:00:00。

获取方式：凡有意参与本项目的潜在供应商，请登录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上传下列资料加盖公章的扫描件获取文件（已在该平台注册过的供应商请直接登录平台上传资料，未在该平台注册的供应商请先注册，平台注册为一次性免费注册,注册成功后，可以及时参与平台上所有发布的招标项目）。。

(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及其身份证复印件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的身份证和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2) 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有效的执业许可证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证明文件；

注：企业信息如有变更须具有发证机构出具的有效企业信息变更说明。供应商应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负责，并确保所提供的资料均在有效期内。

5.3采购文件售价0元/份。

5.4 潜在供应商须通过平台填写“购标申请”，并上传公告要求提供的资料，资料全部粘贴到一个word上并转成PDF格式上传，经项目负责人审核报名通过的供应商，请务必在标书售卖截止时间前登录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进入“我的购物车”界面，选择招标项目进行采购文件购买操作，否则将无法获取电子版采购文件。

5.5 采购文件费用发票由招标代理机构出具，平台服务费发票由平台公司出具，供应商需要发票的，可通过“发票管理”下载平台服务费电子发票。

5.6 供应商完成费用支付后供应商即报名成功，获得下载采购文件的权限。未在报名截止前支付采购文件费用的供应商无法获得下载采购文件权限，且不具备参与本项目投标的资格。

5.7 供应商针对供应商注册、报名、CA证书办理、网上应答操作等相关业务的咨询，请直接拨打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咨询电话为：400 903 3175；平台将确保下载者的购买信息在开标前对平台公司有关工作人员保密；如下载者主动与平台公司工作人员联系咨询事宜，则视为下载者主动放弃信息保密的权利，平台公司将不承担任何责任。

5.8 供应商必须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之前完成CA证书的办理，并使用CA证书进行加密后才能投标；否则将无法正常投标。CA证书具体办理流程参见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账户中“北京CA申请”“CA申请帮助”“CA办理指南”查看，也可拨打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临时客服热线：400 903 3175进行咨询。

注：企业信息如有变更须具有发证机构出具的有效企业信息变更说明。供应商应对所提供的真实性、有效性负责，并确保所提供的资料均在有效期内，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保证已购买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均通过资格审查。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01-13 09:30:00**。

递交方式：**电子文件上传递交，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为“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网站提供的中招联合电子招投标平台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zfile格式）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上传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01-13 09:30:00**。

开标地点：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网址为www.365trade.com.cn，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等。.

6.4****投标文件的制作：

6.4.1 供应商通过“环境检测”下载并安装检测工具；

6.4.2 安装完成后启动检测工具，逐一安装检测工具中的插件；

6.4.3 打开从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上下载的后缀名为.zlh的电子响应文件，按提示进行电子响应文件的制作；

6.4.4 使用CA对制作好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加并导出加密电子响应文件。

6.4.5 依据中招联合平台出具的围串标分析结果，经评标委员会仔细甄别，若投标文件存在同一IP或同一硬件特征码或同一上传硬件信息等情形则视为围串标情形，招标人将存在围串标情形的单位否决其投标。

6.4.5 依据中招联合平台出具的围串标分析结果，经评标委员会仔细甄别，若投标文件存在同一IP**或同一硬件特征码或同一上传硬件信息等情形则视为围串标情形，招标人将存在围串标情形的单位否决其投标。**

6.4.6****围标、串标行为的认定与处理规定

6.4.6.1.视为围串标。在开、评标过程中，经确认存在下列围标、串标行为的，相关供应商的投标将被否决投标处理，并直接列入“蒙通养护”黑名单，为期两年。

6.4.6.2.疑似围串标。对于疑似围标、串标行为（如工商局注册邮箱手机一致，同一作者等有确实证据的），将提交评标专家评审委员会审议，以最终裁定是否作否决投标处理。

6.4.6.3.视为串通投标的具体情形如下：

(一)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修改、加密或上传的；

(二)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电子文档记录的网卡（MAC）地址、中央处理器（CPU）序列号或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三)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包括电子资料、电子签章）相互混装的；

6.4.6.4****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串通投标行为。

七、其他

公告发布媒介：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nmgztb.com.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pubservice.com）；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www.365trade.com.cn）；内蒙古自治区企业阳光采购服务平台（www.ejy365.com/）；

八、监督部门

监督机构：内蒙古交通集团蒙通养护有限责任公司巴彦淖尔分公司

地址：巴彦淖尔市临河区双河镇进步村沿黄公路九庄路口

电话：18604782047

九、联系人

招标人：内蒙古交通集团蒙通养护有限责任公司巴彦淖尔分公司

地址：巴彦淖尔市临河区双河镇进步村沿黄公路九庄路口

联系人：刘先生

电话：18047809972

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城市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如意工业园区机场快速路地铁控制中心

联系人：李德华

电话：0471-3123040

邮件：hsdtzxgs1@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李德华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